## 中华人民共和国

#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440117202111472

建字第

묵

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1〕4269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 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 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 期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三日

建设单位 (个人)	广州甫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
	厂房工程5幢(自编厂房A、B、C、D、E)、宿舍楼工程
建设项目名称	1幢、环保水池工程1幢、门卫室1幢、设备间1幢
ALK-XH HW	广州市从化区明珠工业园龙星片区龙星四横路
建设位置	南侧
	厂房(自编厂房A)1幢,地上4层: 10040.8平方米;厂房(自编厂房B)
建设规模	1幢, 地上4层: 6185. 3平方米, 地下1层: 110. 4平方米: 厂房(自编厂房C)1幢, 地上4层: 9872. 8平方米; 厂房(自编厂房D)1幢, 地上4层: 6081. 3平方米; 厂房(自编厂房E)1幢, 地上4层: 1833. 5平方米, 地下1层: 248. 3平方米; 门卫室1幢, 地上1层: 40平方米; 设备同1幢, 地上1层: 271. 2平方米; 宿舍楼1幢, 地上6层: 1849. 1平方米; 环保水池1幢,
	地下1层: 100.7平方米。

## 附图及附件名称

一、附图: 总平面图、立面图1份。二、附件: 1. 建筑工程指标明细表9份; 2. 《建设工程审核书》1份; 3. 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放线测量记录册1份。

1、本证有效期为1年,有效期从证上载明的发证日期开始计算。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在有效期内取得施工许可;依法无需取得施工许可的,应当在有效期内开工。逾期未取得施工许可或者逾期未开工,且未办理延期手续的,本证自行失效。需要办理延期手续的,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提出申请。2、在申请施工许可时需向建设部门缴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。

项目代码:2018-440117-39-03-842968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